**南县茅草街镇中心学校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 评 工 作 报 告**

 按照《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南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南财绩函〔2021〕6号）等文件精神要求，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成立了以总务主任朱志伟同志为组长的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参照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认真组织对2020年度县财政预算批复资金进行自查考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南县茅草街镇中心学校2020年共有三所中学、5所小学、8所幼儿园，中小学生3321人，幼儿1206人。在编教师343人；退休人员348人；遗属人员31人，独生子女119人。

**（一）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2020年部门决算收支完成情况。

收入：6471.58万元。同比上年度5651.44万元增加820.13万元，增加14.5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61.08万元,同比上年度5391.88万元增加1069.20万元，增加19.83％。其他收入10.50万元，同比上年度259.57万元减少249.07万元，减少95.95％。主要是争取到上海旭辉集团资助学校维修资金；县财政局、国土资源局资助我镇校园建设项目资金。 学生数量减少，校园建设减少。

支出：6470.80万元，同比上年5651.39万元，增加819.40万元，增加14.5％。增加部分主要是学校编制人员增加，工资、津补贴提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推进阅读教育，建立书香校园，创建县级家长示范学校一所：同利学校。

2、提高教学设施设备使用率。积极利用“班班通”、多媒体教室、等现代远程教育设施设备，促进现代教育技术和高效课堂的深度融合，要以现代教学设施设备使用率的提高，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

3、切实规范好中小学办学行为。规范中小学招生秩序，加强对有偿家教、有偿辅导，推销、推荐，食堂商店管理等问题的监管和查处力度，坚决制止教育乱收费。

4、坚持抓好基层的党建工作，按要求搞好党支部的“五化”建设。

5、加强管理，确保学校安全与稳定. 加强校园安全防范，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及各项管理制度，加强接送学生车辆管理，加强食堂建设与管理，全面建设平安校园。

6、加强资金管理、积极争取上级投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2021年计划争取上级资金投入对茅草街中学、天益中学教学楼进行全面改造，以尽快改变老旧面貌，创建舒适育人环境；对天益中学围墙进行维修，确保安全；对三岔河中学宿舍楼屋面及用电线路进行维修改造，以更好的为学生服务；争取捐赠资金对沪南学校进行第二期改造，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

7、进一步推进集团化办学，以提质增效，加大对集团校的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增强集团校分校师资，提升育人效果；加强对集团校的管理，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8、落实“两案九制”，继续抓好疫情防控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

2020年度财政预算资金合计6461.08万元，2020年12月全部拨付到位，我单位根据年初预算编制及时制定实施计划组织实施。教育局局机关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费用的支出。尤其是在专项经费支出上，我们力争做到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的进度情况进行资金分配，无挪用专项经费的现象。实行了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新常态。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县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科协事业又好又快的发展。

**（二）绩效评价的工作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们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布署，党组成员及财务人员全程参与，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经济性效益分析：

 一年来，中心校立足本镇实际、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积极争资立项，克服困难，加大投入，学校发展进入快车道，硬件建设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a 、秋季开学，同利完小综合楼、食堂建设已完工，中心学校争取县局投入，建立了通透式围墙、对校园路面“白改黑”，对校园进行了绿化，确保了正常使用；

b 、中心校出资8万多元，对天益中学教学楼、综合楼、集资房进行了防水处理，对用电线路进行了改造，确保了校园安全；

c 、争取上级投入，利用假期对茅草街中学宿舍楼、三岔河中学教学楼进行了防水处理，有效的保证了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d、 争取县政府、县局资金，改建了茅小教育集团本部操场，兴建了塑胶跑道、维修了食堂、新做了校训牌、添置了80多盆盆景、校园道路进行了“白改黑”，学校面貌焕然一新；

e 、 中心学校出资近3万元对茅草街中学、八百弓完小的围墙、下水道进行了维修改造，确保了校园安全与卫生；

在争资立项的同时，我中心学校开源节流对中心幼儿园的教学楼、厨房、操场进行了修缮，并更换了电子屏；在茅小教育集团、八百弓完小规划了校车停车区域、划定校车专用位、网格线，确保学生上下学规范有序。

1. 社会性效益分析

1、茅草街镇中心校2020年度在全县年度绩效考评中，我们首次荣获优秀等次；真抓实干工作在全县20多个单位中，我们位居前列，得到县政府充分肯定。上一届的教育教学工作捷报频传：会考成绩：中心校初中层面评价荣获先进单位（第六名），连续四年获优胜单位；茅草街中学（第五名）综合评价荣获先进单位且连续二十四年获优胜单位，六科进入先进，再一次捧回“特别贡献奖”；三岔河一科进入先进、天益中学三科进入先进、沪南、同利均有三科进入先进。新成综合评价荣获先进单位；沪南完小和新成完小分获县局提升幅度奖。从这些数据不难看出，中学与小学都有不同程度的进步，各校抓质量意识已形成共识

2、组织全镇中小学生参加县局才艺大赛及艺术节。在才艺大赛中23名学生获奖，艺术节通过镇内筛选，选出4个节目送县参评，其中茅小合唱节目获一等奖，茅中朗诵获二等奖；茅草街中心学校组织学生参加县第六届运动会喜获田径项目全县第五名、三岔河中学获县第六届田径运动会团体第6名。

3、组织青年教师参加县局的各项比赛中，何丽老师在南县首届青年幼师才艺技能大赛中荣获县局一等奖；陈田晶老师在“书香溢南洲，我是讲书人”教师讲书大赛中荣获县局二等奖。

4、 建立集团校办学，化解大班额成效好。 中心校自成立茅小教育集团以来，研究制定各种新生招生方案，下发到校、到村广泛宣传，开学前就对就读意向新生报名资料进行审核，最后中心校及教育集团采取对就读意向新生进行了走访调查等方法，确保了2020年秋季开学新生报名的顺畅，同时也有利保证了大班额的化解，辖区内无一校再存在大班额现象。

5、落实“两案九制”，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有效果。各校按照中心学校要求，积极准备疫情防控物质，对照“两案九制”，规范管理，使校园疫情防控确保了校园“零疫情”；中心学校加强对各校各园的督查工作，确保了疫情防控的常态化。

6、办实事，促和谐。

关心特困家庭:慰问了受疫情影响的教师樊膺、慰问了因病受困的教师贾勇波、彭佩文、李利军、黄寅贶、郭威、何锦云等。

7、关心贫困学生，增强资助的育人功能。2020年春季有97位贫困幼儿、289名四类贫困生得到资助。2020年秋有85位贫困幼儿、312名四类贫困生得到资助。代表南县教育局资助中心纵深救助了31名贫困学生及代表南县教育基金会慰问了13名贫困学生。在资助中重点注意了对建档立卡贫困学生的资助，规范操作程序，家长们非常满意。

（三）环境性效益分析：

通过环境保护和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倡导全民养成低碳、节能减排的科学生活方式；注重绿色环保、生态种养、要金山银山，更要青山绿水。

（四）可持续性影响分析：

通过一系列教育工作的开展，将会不断提升全县人民的文化素养，积极推动科技创新，从而为南县经济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1. **存在的问题**

1、部分学校存在教师结构性缺编现象，亟待引进补充，少数教师法纪观念、师德表现、工作态度和敬业精神与基本要求有差距。

2、个别学校校舍破旧，而维修资金不到位，无法及时维修，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校车线路损毁严重，得不到及时维修，导致校车安全管控压力较大。

3、部分学校主要行政人员不能自觉接受工会监督，民主理财，及时进行财务清算。

4、个别学校校长、财务管理人员不重视财务管理，不能及时掌握财务状况量入支出，能开源但不知节流，导致寅吃卯粮，期期新增赤字。

**五、有关建议**

上级主管部门根据我镇教育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教师编制，加大校园建设、校车专项资金预算。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茅草街镇中心学校

2020年2月24日

附

茅草街镇中心学校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
| 投 入（20分） | 目标设定（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2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1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5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5分。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3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 预算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 过 程（3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算调整率（2分） | 1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付进度率（2分） | 2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结余控制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4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预算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1.5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 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 | 1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2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2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2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2分。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 | 1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基础信息完善性（1分） | 1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0.4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3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3分。 |
| 资产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1.5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 2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4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
|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 0.9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产 出（30分） | 职责履行 | 实际完成率（8分） | 8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市委市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8分 |
| 完成及时率（4分） | 4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
| 质量达标率（8分） | 8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 |
| 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 | 9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4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生态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 社会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5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5分） |
| 总分 | 95.9 |  |  |